

文匯

WEN WEI EDITORIAL

激烈大規模破壞法治須負刑責

立法會議員黃毓民及陳偉業在年前七一遊行期間，非法組織遊行及衝擊警方防線，早前被裁定非法集結罪成，昨分別判囚6周和5周，獲准緩刑14個月及12個月，罰款4,800元。今次判刑合情合理合法。正如裁判官杜浩成指，沒有人可以凌駕法律，無論政治理念是什麼，以激烈行動大規模破壞法治是不可取的，對社會議題有強烈意見的人，犯法也要負上刑責。這次判決清楚表明，無論什麼人，也無論政治理念是什麼，以激烈行動大規模破壞法治，就須承擔刑責。這對以激烈行動大規模破壞法治的「佔領中環」無疑是一個警告。

黃毓民及陳偉業在2011年7月1日遊行後，帶領近千人企圖前往禮賓府，堵塞馬路。實際上，有關立法會議員已屢次以激烈行動大規模破壞法治，而且每次都以各種各樣的政治理念作為「免罪金牌」。但是，無論政治理念是什麼，都應該守法，都必須以合法的方式表達其理念。如果政治理念可以作為「免罪金牌」，套用一句名言，就是「理念，多少罪惡假法之名而行」。

反對派組織的「佔中」行動以所謂「爭取真普選」理念，計劃通過公開的、大規模的非法集結，造成令中環癱瘓的後果，嚴重破壞法治和社會秩序。從法律上看，參與、組織「佔領中環」涉嫌觸犯管制遊行集會的多項罪行，「佔中」可能導致出現暴力犯罪，或將會出現鬥毆、襲擊他人，襲擊、抗拒或故意阻撓警方執行職務，意圖抗拒合法拘捕或扣留而襲擊他人，等等。上述行為都涉嫌構成犯罪。「佔中」行動所謂「爭取真普選」的理念，並不能作為「免罪金牌」。

基本法第79條列明，若立法會議員在香港特區區內或區外被判犯有刑事罪行，判處監禁一個月以上，並經立法會出席會議的議員三分之二通過解除其職務，則喪失立法會議員的資格。由於黃毓民及陳偉業均被判監禁超過一個月，其他議員可以提出罷免動議。黃毓民及陳偉業不僅在立法會大搞議會暴力，而且在社會上煽動暴民政治，屢次以激烈行動大規模破壞法治，這種知法犯法、屢犯不改的人，怎麼可以當議員呢？

(相關新聞刊A1、A2版)

習奧會晤凸顯中美關係重要性

中國外交部與美國白宮分別宣佈，中國國家主席習近平與美國總統奧巴馬將在下月於加州安納伯格莊園進行雙邊會晤。習近平就任國家主席後與奧巴馬會晤安排時間迅速、形式特別，凸顯在日益複雜、快速變遷的世界局勢中，中美兩國領導人迫切需要溝通交流，塑造中美新型的大國關係，合作應對面臨的挑戰。此次習奧會不拘泥於形式和排場，更注重效率，在輕鬆的環境中有利於兩國領導人建立個人信任、增進兩國政治互信、減少分歧，有利於維護兩國及世界的和平穩定。

按照原定安排，習近平和奧巴馬的首次會面應該是今年9月在俄羅斯舉行的20國集團領導人峰會。如今中美峰會提早了數月，而且習近平新任中國國家主席不足3個月，奧巴馬也剛剛開啟其第二任期，安排顯示中美雙方都希望兩國元首能提早舉行會晤。這說明隨着中國的快速崛起，國際影響力與日俱增，美國在朝鮮半島局勢、伊朗核問題、敘利亞問題乃至經貿、網絡安全等眾多國際事務上，越來越需要尋求中國的支持。中國在美國主導的國際秩序中，如何爭取更大的發言權，尤其是在美國重返亞洲的戰略下，中國的核心利益需要獲得充分的關切和保障。中美存在競爭合作並存的關係，需要兩國元首就事關兩國關係發展的重大戰略性問題，以及共同關心的全球性和地區性問題及時全面交換意見，縮短磨合期，推進相互尊重、互利共贏的合作夥伴關係，構建新型大國關係，共同維護和促進亞太地區乃至世界的和平與發展。

習近平成為國家元首後，首次訪美並非國事訪問，也是構建新型大國關係的一次有益嘗試，體現出中美關係日趨成熟。中美高層接觸日益重要及迫切，會面頻繁化、常態化，就不能也不必經常要求國事訪問。美國一年一般安排兩次國事訪問，一名總統4年任期也就是8次國事訪問，一定要要求國事訪問，反而對中美兩國高層接觸不利。中美關係發展到一定程度，擁有彼此尊重互信基礎，高層交往不需要太在意形式，節省外交上的繁文縟節，更注重實質內容，直接談及更多的敏感議題，積極爭取共識，可以提高會面的成效。

此次中美峰會安排在莊園，見面氣氛輕鬆，雙方交往既帶有官方色彩，也有私人性質，有利於兩國元首建立個人信任和工作關係，兩國元首可以暢所欲言，使雙方感情進一步融洽。這對中美兩國關係的整體穩定、構建戰略互信大有裨益，對中美關係是福音，對未來的世界和平穩定也是福音。

(相關新聞刊A7版)

預算案終通過 財爺加快放水

盼減公共服務影響 惟醫局教資會難倖免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反對派聯手拉布達1個月，試圖阻撓落實今屆財政預算案的《2013年撥款條例草案》的通過。在立法會主席曾鈺成出手剪布後，立法會終於昨晚7時許，在38票贊成、16票反對、1票棄權下，三讀通過撥款條例草案。財政司司長曾俊華歡迎預算案通過，強調特區政府會盡快完成行政及會計程序，向各部門及所有公營機構提供撥款，盡量減少對公共服務造成影響，而預算案內的一次性紓困措施撥款，均會在6月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惟醫院管理局及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下月的撥款，將無法避免因拉布造成延誤。

立法會昨日下午2時後繼續審議將撥款條例57個總目納入附表的程序，除曾俊華，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律政司司長袁國強及幾乎全體問責局長均到場支持。「人民力量」議員陳偉業在會議開始時，就要求點算人數，更發言稱有部分議員不認同預算案的一些項目，希望他們說服更多議員反對將某些總目納入附表，「創造奇蹟」，令政府歷史上首次收回預算案，其他反對派議員亦陸續發言，長篇大論地拉布。

剪布前容許「最後發言」

曾鈺成表示，預算案需要在昨晚10時休會前完成三讀，即使未討論完都會中止，要求議員表決，而有關將57個總目納入附表的辯論，已經進行了5個半小時，其中三分二時間都是由「人力」及社民連4名議員發言，而他們之前已經作了3次至4次發言，其他議員甚少發言，認為4人已經有相當多時間發言，故容許他們發言多一次，就結束有關辯論。其後，拉布議員紛紛就此與曾鈺成「理論」，其後更高聲叫囂，終被逐出會議廳(見另稿)。

15分鐘完成兩小時程序

在「人力」及社民連拉布議員被逐後，立法會隨即就預算案總目納入附表逐項表決，而這個原本估計要兩小時的程序，最終用約15分鐘就完成，大部分總目都沒有議員要求記名表決，其後進入三讀表決程序，惟大部分在席的反對派議員垂死掙扎，竟投下反對票，惟在建制派議員支持下，預算案終在38票贊成、16票反對、1票棄權下，三讀通過撥款條例草案(見下表)。

根據立法會秘書處提供的數據顯示，在委員會審議階段，議員發言共用了78小時，表決時間花了31小時，共109小時，還未計算二讀時所花的時間。不少議員在法案三讀通過後，拍打桌面表示歡迎。

曾俊華在撥款條例三讀通過後會見傳媒。他表示，由2月27日發表財政預算案至今已3個月，其間政府全力配合立法會的審議工作，共回覆了逾5,700項書面提問和補充提問，並出席了約30小時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與議員討論有關問題，單是全體委員會階段進行辯論和審議，已有1個月。

電費補貼公屋免租速辦

他續說，預算案提出的措施中，差餉和商業登記費減免已落實，薪俸稅和利得稅寬減方案，政府已向立法會提出相關草案，希望立法會可盡快審議和通過草案。在一次性紓緩措施方面，當局會在6月盡快向財委會提交電費補貼和為公屋租戶代繳兩個月租金，及發放額外一個月的綜援、高齡津貼、長者生活津貼和傷殘津貼的建議，並會於稍後要求立法會處理提高政府發債上限的議案，如獲通過，希望可在6月發行新一期的iBond。



▲曾俊華和各建制派議員握手，感謝他們堅守崗位，對抗反對派議員的拉布戰。 劉國權 攝

◀立法會昨晚終三讀通過撥款條例。 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國權 攝

國興讚主席剪布 慧琮批「拉殘」立會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立法會終結束了社民連及「人民力量」「四丑」及其他反對派政黨合作接近1個月、超過100多個小時的拉布戰，各議員均表歡迎。工聯會立法會議員王國興趁預算案三讀前的最後發言機會，表示支持曾鈺成剪布。他稱，「拉布已浪費3,825萬元，主席作出的決定是合

情合理，已相等於長者免費搭電車3年」。民建聯副主席李慧琮亦批評，拉布令立法會運作幾乎陷於停頓，令議會監察政府的職能大打折扣。不過，民主黨、公民黨及工黨議員在發言時，就聲言反對預算案，稱預算案抱殘守缺，並無具體政策推動本港發展，對政府「極之失望」。



■在預算案通過後，各議員歡呼雀躍。 劉國權 攝

主席劃線「三丑」發難被逐

立法會昨日下午繼續審議預算案，在會議舉行約1個小時後，早前曾經表明計劃在晚上完成財政預算案餘下程序的立法會主席曾鈺成發言，為議員辯論「劃線」，隨即引起拉布「四丑」其中3人之不滿，並即場叫囂，最後被曾鈺成逐離會場，不得繼續參與會議，終令預算案表決可快速完成。

曾鈺成在昨日會議上宣布其「劃線」決定時，參與拉布的「人力」議員陳偉業(大嘴)及陳志全(慢嘍)，社民連主席梁國雄(長毛)先後起立與曾鈺成「理論」。

大嘴分析蚊特點被斥

陳偉業聲稱，曾鈺成是次決定，是在剝奪他游說議員的機會，曾鈺成即嚴正反駁，雙方產生口角，火藥味甚濃，「剝奪我游說其他議員機會，立法會成為『香港人民大會堂』」。曾鈺成駁斥說：「如果你真係要游說議員支持你的觀點，你就唔會花寶貴的發言時間，分析不同種類的蚊的特點。」

長毛邊被逐邊叫囂

陳志全隨後發難，指稱曾鈺成所作決定十分倉



■陳偉業及陳志全在會議時高聲叫囂，被曾鈺成逐離會議廳。 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國權 攝

各界促修例防拉布 自由黨促速討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反對派就撥款條例拉布，險令香港墮下「財政懸崖」，社會各界均要求改議事規則，惟反對派卻聲稱，應待立法會普選後才研究有關問題。自由黨榮譽主席劉健儀昨日在與傳媒聚會時反駁道：「難道我們的議會未達到某些政黨所講的民主就不用運作嗎？」她並希望各黨派坐下來，共商修改議事規則用明文規定限制拉布。

劉健儀昨日在與傳媒聚會時稱，立法會主席曾鈺成是次再次運用議事規則第九十二條剪布，可能會令立法會主席利用該條剪布成為慣例，令立法會主席權力過大：「當你真的要在適合的議題上拉布，政府做的事情真的很不正確時，主席一聲下令就不得不剪，沒有人可以阻止到他。」

她續說，曾鈺成已兩次剪布，或令建制派覺得以後每遇到剪布，以為向主席施壓要求剪布更加方便，可以「話剪就剪」，未必會支持修改議事規則，故各黨派應該坐下來一起討論修改議事規則明文限制拉布，確保議會可以正常運作，同時避免立法會主席權力無限擴大。

撥款條例草案投票結果

贊成 (38)

民建聯：譚耀宗、黃定光、李慧琼、陳克勤、葉國謙、何俊賢、梁志祥、葛珮帆、蔣麗芸、鍾樹根

經民聯：石禮謙、林健鋒、梁君彥、梁美芬、張華峰、盧偉國

工聯會：王國興、黃國健、陳婉嫻、麥美娟、郭偉強、鄧家彪

自由黨：張宇人、方剛、田北俊、易志明

新民黨：田北辰

其他獨立建制派議員：林大輝、陳健波、謝偉俊、吳亮星、姚思榮、馬逢國、廖長江、謝偉銓

公共專業聯盟：莫乃光、梁繼昌

勞聯：潘兆平

反對 (16)

民主黨：涂謹申、劉慧卿、胡志偉、黃碧雲

街工：梁耀忠

民協：馮檢基

教協：葉建源

棄權(1)獨立反對派：李國麟

公民黨：湯家驊、梁家傑、毛孟靜、陳家洛、郭榮鏗

工黨：何秀蘭、張國柱、張超雄

新民主同盟：范國威

缺席(14)

民建聯：陳鑑林、陳恒鑠

經民聯：劉皇發

獨立：梁家驊

新民黨：葉劉淑儀

自由黨：鍾國斌

*立法會主席曾鈺成按慣例不投票

資料來源：立法會秘書處

民主黨：何俊仁、單仲偕

工黨：李卓人

公民黨：郭家麒

社民連：梁國雄

人民力量：陳偉業、陳志全

其他：黃毓民

製表：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